

高雄 44 人吃冰中毒 消保官要求業者賠償

高雄市苓雅區一間剉冰店發生嚴重食安問題，12 日曾到店消費者，截至 18 日下午 4 點共計有 44 人食物中毒因症就醫。市府消保官表示，已要求黃姓負責人必須依法損害賠償，業者的態度也相當良好，建議消費者可提出具體訴求進行申訴，消保官將會全力協助保障權益。

這家老牌冰店 1986 年創立，至今已經 37 年，店內販售各式各樣的冰品，有八寶冰、雪花冰，也有綠豆湯、薏仁湯等。

高雄市衛生局 13 日接獲通報，不過當天冰店無營業，14 日下午冰店開始營業即進場稽查採檢，並於當天責令店家停業。高雄市衛生局指出，刨冰清冰檢體及刨冰器具環境檢體未檢出致病菌；目前八寶冰配料已檢驗出沙門氏桿菌陽性，該檢體也檢出金黃色葡萄球菌、大腸桿菌、仙人掌桿菌等。住院患者人體檢驗也檢出沙門氏桿菌陽性反應。

根據高雄市衛生局統計，截至 18 日下午 4 點，共計有 44 人因症就醫，衛生局持續掌握患者健康狀況穩定治療中，原在加護病房患童經悉心照顧施以抗生素輸液治療後病況已趨穩定、恢復良好，相關暫時性急重症都已緩解。

(資料來源：ETtoday 新聞網 112 年 7 月 18 日報導)

撥打「1950」一通就護您，迅速諮詢消費問題。

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

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政風室關心您